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 会临时会议于2025年11月4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31日以书面文件、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 件。
 - 2.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 3.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雨田女士召集并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 列席本次会议。
- 4.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 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 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

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年)》《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2025-5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 议。

(二)本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 2026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拟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保费不超过人民币 12.5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保险期限为 12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相关责任人员; 2.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 3.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 4.后续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该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推荐控

股企业副总经理人选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招标及采购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5-54)》。

三、备查文件

- 1. 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
- 2. 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会议纪要;
- 3. 公司董事会合规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